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DA HONG TAI
TONGDA HONG TAI HOLDINGS LIMITED

通達宏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3)

盈利預告 - 虧損減少

本公告由通達宏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取得之資料，預期本公司本期間之收入約為21,181,000港元，而2023年同期之收入約為46,836,000港元；預期本期間的虧損淨額約為23,674,000港元，而2023年同期的虧損淨額約為48,513,000港元。

預期本集團收入減少及預期本集團淨虧損減少的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去年開始持續進行經營重組。由於經營重組，本集團重新評估項目以改善經營現金流，導致接獲的銷售訂單減少。此外，本集團的銷售訂單及生產良率亦受到外圍不利挑戰的負面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全球通脹急升、員工成本增加、供應鏈不穩定導致材料價格持續波動、半導體供應短缺及市場競爭持續加劇，均對本集團的銷售訂單構成壓力。本集團預期淨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成功實施上述經營重組所致。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本期間之中期業績（「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而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可予修訂或調整，且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本集團本年度的實際中期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有關本集團業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有關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於2024年8月31日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通達宏泰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敬安

香港，2024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明利先生、李敬安先生及王明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劭民先生、尹志強先生及陳陸安先生。